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函

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7736-6919

聯絡人：陳薇名

電 話：02-7736-6718

受文者：國立中山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12月28日

發文字號：臺教師(二)字第106019043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附件

主旨：同意核定貴校修正「中等學校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表」一案，復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校106年12月26日中心教字第1062500693號函。
- 二、請增列本次核定日期文號於旨揭科目及學分表由上方本部歷次核定文號下方，會知校內相關單位及教師，併公告於學校網站，俾利外界查詢。

正本：國立中山大學

副本：本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

